

竞争性磋商文件



敬告：投标前请认真阅读本文件

项目名称：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电脑及智慧黑板更新项目

采购人：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项目编号：

代理机构：贵州金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磋商内容	()
第三章 磋商须知	()
第四章 评审方法、原则和纪律	()
第五章 磋商程序	()
第六章 评审标准	()
第七章 合同文本	()
第八章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第九章 附件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电脑及智慧黑板更新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电脑及智慧黑板更新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P520500202600095Q
2. 项目名称：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电脑及智慧黑板更新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894244.00 元；
5. 最高限价：1894244.00 元；
6. 采购需求及数量：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电脑及智慧黑板更新项目（详见磋商文件附件 4 采购需求）
7. 合同履行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配置、现场调试与培训、相关硬件设备安装部署完毕、管理功能，且运行正常，达到验收条件。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扫描件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

表或利润分配表、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状况说明书、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 2026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清单和专业技术能力人员名单；或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和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证明材料（所属日期税款为“0”而无缴纳凭证的，应有税务机关盖章认可的零申报说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和缴纳税收或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⑥诚信资格要求：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格式自拟）

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上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上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报名时间：2026 年 8 月 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8 月 10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

3. 方式：使用 CA 或“标信通”APP 登录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报名成功后获取。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6 年 8 月 13 日 09:30 分前，将响应文件上传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并于当日 10:30 分前成功解密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参加本项目投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为了确保正常上传响应文件，建议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完成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加密、上传工作）

2. 开标方式：网上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场。

五、开启

1. 时间：2026 年 8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内（网上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场）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办理 CA、“标信通”APP 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及技术支持方：

1.1 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的供应商，需登陆获知注册办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 的相关事宜，按要求办理供应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 后，即可参加本项目网上报名、交费、下载采购文件、上传响应文件、加解密响应文件等事项。（注：加密、解密使用的 CA 或“标信通”APP 须保持一致）

1.2 办理电子密钥(CA)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CA 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6572(华测 CA)、0857-8319852(贵州 CA--应急联系人 15680500516)。

1.3 办理“标信通”APP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 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 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1.4 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方:

联系人: 信源公司

电话(传真): 0857-8317294

2、投标保证金缴纳:

2.1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应当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金额为**壹万元整**人民币, 缴纳时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前。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不能上传响应文件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 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缴纳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 且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 未绑定成功, 不能上传响应文件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以到账时间为准, 由于跨行转账需一定时间, 为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 请尽早交纳保证金)。

2.2.1 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

账户名称: 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 17710121050000969

开 户 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

2.2.2 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业务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能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不能有其他汉字或符号等内容，否则投标保证金不能绑定），影响缴纳费用到账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说明：暂不支持工商银行网银转账及其他网银转账会自带备注内容的银行。暂不支持手机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平台，关于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请认真阅读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指南）。

2.3 联系方式：

联系人：财务部办公室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4036

八、采购活动询问、质疑：

（1）采购活动询问、质疑方式：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相应阶段有质疑的，应在相应采购过程阶段联系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根据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含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质疑投诉”栏提出质疑）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完全认同磋商文件所有要求。

（2）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在本公告确定的获取《磋商文件》时间之外获取《磋商文件》的，获取时间不作为投标人提出询问或质疑的起始时间，因此而造成投标丧失询问或质疑资格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毕节市七星关区金海湖新区职教城

联系人及电话：宋毅、155993787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金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毕节市七星关区麻园街道开行路鑫鼎半山二期B组团6幢4层商铺(如意楼楼上)

联系人及电话：付杨、13765859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付杨

联系电话：13765859888

敬告：1、响应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和采购操作必须完全符合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交易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如有不明之处请及时详询技术支持方。2、供应商必须保证在磋商过程中随时处于在线状态。在磋商小组发出响应或报价通知后 20 分钟内，供应商未按时在交易系统中通过有效磋商途径进行响应或报价的，将视作无补充响应内容或按其上一轮报价作为其本轮最后报价（第一轮报价 20 分钟内未实质响应的该轮报价即为其基础报价，第二轮报价 20 分钟内未实质响应的该轮报价即为第一轮报价，以此类推，报价轮数由磋商小组确定。

第二章 磋商内容

2.1 标的物：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电脑及智慧黑板更新项目（详见磋商文件附件 4 采购需求）

2.2 采购需求及数量：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电脑及智慧黑板更新项目 1 套（详见磋商文件附件 4 采购需求）

2.3 合同履行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配置、现场调试与培训、相关硬件设备安装部署完毕、管理功能，且运行正常，达到验收条件。

2.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5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由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2.6 投标有效期：自磋商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2.7 代理服务费承诺：若有幸中标，参照《贵州省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黔价房【2011】69 号文件下浮 20%收取。（符合性审查）

2.8 验收标准、规范：供应商须承诺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同时符合采购人需求。（符合性审查）

2.9 供应商须承诺：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文件和资料均是真实、合法、有效的，同意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随时对我公司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核查，一旦查出我公司提供虚假资料，愿意接受采购人提出一切处理意见（包括取消中标资格、没收磋商保证金）并对此无任何异议。（符合性审查）

2.10 提供相同品牌主产品（云桌面、智慧黑板、服务器、电脑）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的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依序按技术、商务的得分情况，得分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敬告：1、供应商按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以及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完成本项目内容，服务质量等满足或优于本《磋商文件》及采购单位的要求。

第三章 磋商须知

3.1 总则

3.1.1 本《磋商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令第87号、财库〔2014〕214号、财库〔2015〕12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仅适用于本次磋商。

3.1.2 供应商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参加磋商并履行相应的义务和承担相应的责任。

3.1.3 定义：

(1)《磋商文件》是“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简称，是本公司依法制定的关于本次磋商性质、内容、程序、规则等的磋商文件，是评审和评定成交的依据，是供应商参加磋商应遵循的规则；

(2)《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为参加磋商而上传的资格、技术、商务、报价等文件资料，是本次磋商评审的依据；

(3)“采购组织机构”是指组织这次磋商的贵州金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也称本公司；

(4)“供应商”是指向本公司获取了《磋商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5)“甲方”是指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也称采购单位、采购人、采购方；

(6)“乙方”是指成交供应商。

3.1.4 在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中，供应商应自己承担与磋商有关的一切费用，不管磋商结果如何本公司对这些费用概不负责。磋商小组和本公司不向供应商解释不成交的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3.1.5 投标保证金退还：

成交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如无质疑投诉，以银行转账方式递交保证金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原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采购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以银行转账方式递交保证金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收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出具的保证金退还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按成交供应商递交保证金的原账户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如成交供应商在30个日历天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应及时告知代理公司或书面告知交易中心暂缓退还投标保证金，如采购人未及时告知，交易中心自发出中标公告之日起30个日历天后，将自动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如供应商有账户改动等情况的，应及时书面告知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否则责任自负。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成交供应商违反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向他人转让或分包成交项目的；
-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1.6 投标人（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②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供应商）的；
- ③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④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⑤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磋商文件》和中标投标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⑥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供应商）有前款第(1)至(2)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3.1.7 报价及结算方式：

（1）磋商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供应商应按附件 1 格式填写基础报价书，基础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汇总金额一致，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中汇总金额为准，且未超过最高限价。供应商在《基础报价书》中填报的基础报价是磋商初步报价，仅作为磋商参考。供应商在磋商会议上填报的最后报价是对全部标的物一次性总报价，是评定成交的依据，成交后即为合同价。

（6）结算方式：签订合同时由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3.1.8 成交通知：按磋商小组评审结果确定并公布成交候选人，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后，发布成交公告，并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及时联系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1.9 本公司不接受采购单位和成交供应商与《磋商文件》相违背的任何协议和要求。

3.1.10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3.2 供应商参加磋商的资格要求

3.2.1 有公告要求的资格证书；

3.2.2 在规定时间内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获取了《磋商文件》，并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上传）了相关资料；

3.2.3 按规定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了磋商保证金；

3.2.4 《响应文件》的编制、上传、加解密符合本《磋商文件》的要求；

3.3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供应商质疑期限

3.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及贵州省政府采

购网发出澄清或者修改通知，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由于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原则上不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3.2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询问或质疑的，可以在招标公告规定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报名截止时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代理公司或者采购人书面提出，提出询问的方式不限，提出质疑的方式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系统或将质疑函（原件）送达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理公司或者采购人将针对质疑或询问的内容进行答复，询问的答复时间为3个工作日，质疑的答复时间为7个工作日。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质疑或询问，代理公司不作答复。供应商只能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2.1.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已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报名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和必要的佐证材料，并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毕节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系统提出质疑的，质疑函须原件扫描上传，报名证明材料可以采用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上传；直接将质疑函送达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质疑函要求原件，其他的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3.2.2. 质疑函递交相关信息

采购人信息：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内容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内容

代理机构QQ邮箱：304036250@qq.com

3.3.3 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没有按前款（3.3.2条）要求提出书面质疑或询问的，将被视为完全认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在此时间之后提出质疑或询问的，代理公司及采购人不予受理。

3.3.3 本公司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3.3.4 在开标期间，磋商文件中存在的瑕疵或疏漏由采购人代表进行明确或澄清，但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的修改。

3.4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3.4.1 响应文件的签署：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格式和审查项有要求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格式和审查项要求盖章（由于系统原因，盖章未盖到指定位置的，不影响投标的有效性）。

敬告：潜在供应商须按《响应文件》内容要求编制，审查相关材料应按要求放入响应文件对应板块，如未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或审查相关材料未按要求放入响应文件对应板块而导致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4.2 《响应文件》的内容：

（1）报价文件：

A. 基础报价书：必须按本《磋商文件》“附件1”的格式填报）；（**报价审查**）

B. 开标一览表：参考本《磋商文件》“附件1.1”开标一览表格式填报；

（**报价审查**）

C. 技术偏离表：参考本《磋商文件》“附件1.2”格式填报；

D. 不恶意低价竞争：如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投标报价异常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第二条规定：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 12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磋商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报价审查**）

E.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报价文件及资料。

(2) 资格文件：

A.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扫

描件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资格审查项）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利润分配表、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状况说明书、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 2026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资信证明。（资格审查项）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清单和专业技术能力人员名单；或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资格审查项）

D.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和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证明材料（所属日期税款为“0”而无缴纳凭证的，应有税务机关盖章认可的零申报说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和缴纳税收或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资格审查项）

E.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资格审查项）

F. 诚信资格要求：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格式自拟（资格审查项）

G.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上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人参加投标的上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资格审查项）

H. 本项目的特殊资格要求：无。

(3) 技术文件:

A. 参加磋商说明: 简要介绍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并对《磋商文件》作完全响应的承诺;

B. 技术评分所需材料: 结合评分标准自行编制;

C.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技术性文件及资料。

(4) 商务文件:

A. 商务评分所需材料: 结合评分标准自行编制。

B. 提供 2 年原厂保修, 提供原厂质保函, 保修期内免费更换原厂全新备件。

(符合性审查)

C.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商务性文件及资料。

D. 供应商提供安全生产承诺函(格式自拟)。

3.4.3 响应文件的提交: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系统按要求进行编制导出后加密上传;

(2) 供应商只有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绑定成功后, 才能按照系统要求上传响应文件;

3.5 投标

3.5.1 供应商必须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上传响应文件, 并签到;

3.5.2 供应商必须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

3.6 投标资格的丧失

3.6.1 供应商没有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将丧失投标资格;

3.6.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无资格审查项内容或资格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供应商将丧失投标资格;

3.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无符合性审查项内容或符合性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视为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

3.6.4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法律法规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

3.6.5 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供应商将丧失投标资格。

第四章 评审方法、原则和纪律

4.1 评标方法

4.1.1 本次磋商采用 100 分制最高分确定成交的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在磋商会议上现场评定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

4.1.2 供应商的技术与商务分(满分 65 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提交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评出后的算术平均值。供应商的价格分(满分 35 分)，由供应商在线最后磋商报价的计算获得；综合得分为供应商的技术与商务得分与在线最后磋商报价得分之和。

4.2 定标原则

4.2.1 供应商在线磋商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4.2.2 按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前 3 名分别为本次磋商的第 1、2、3 成交候选人。评标报告提交采购人后，如无评审错误，采购人将按排序确定本次磋商的成交投标候选人。当第 1 成交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期签约时，采购人可确定排序下一名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当两家及其以上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报价分高者排名优先。

4.2.3 在此次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3 成交通知

确定了成交结果后，代理公司将在相关媒体上发出成交公告(1 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成交单位在成交公告期终结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未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放弃成交权利，除了应当赔偿代理公司在组织此次竞争性磋商活动中产生的直接费用外，还应当视其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和

法律责任。

4.4 评标纪律

4.4.1 评标工作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坚持公平、公正、择优、保密的原则。

4.4.2 磋商小组由相关专业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专家由采购单位代表在监督部门代表的监督下会前临时随机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4.3 磋商小组成员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5)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6)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7) 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4.4.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法律规定的直接利益关系的，必须实行回避。采购单位、监督部门和代理公司的参会人员中与本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提出回避。凡到供应商进行过考察的人员，不得出席开标会议，更不得参加磋商小组。

4.4.5 评标期间，磋商小组和所有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采购工作纪律和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评审情况透露给与投标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4.4.6 评标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以外的任何人不得发表诱导性意见和倾向性意见，不得影响或干预磋商小组成员评审。

4.4.7 评标的标准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依据是供应商提

交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成员必须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评标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独立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综合比较、评价与评分，不得有倾向性、歧视性或随意性。磋商小组成员对自己的评审行为独立承担责任。

4.4.8 在评标过程中，对相关法律法规不清楚的，由财政部门代表或请示权威部门作出解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不清楚的，由代理公司负责解释。

4.4.9 参加评标会议人员必须对所有的评审文件保密，不得在会后泄露评标情况和响应文件中所涉及的商业秘密，有关文字记录应在评标会议结束后全部交代理公司归档。

4.4.10 评标工作接受项目所在地财政局及上级财政部门的监督。

4.5 会场须知

4.5.1 磋商小组成员应准时到场就座、签到；

4.5.2 评审会场内必须保持肃静、有序，不得高声喧哗，不得走动串位，不得随意进出；

4.5.3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4.5.4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成员、采购单位代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工作人员的所有活动都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络监督下进行。

4.5.5 磋商小组成员就座后原则上不得相互商量，不得发表对供应商或响应文件的观点和看法；

4.5.6 采购人代表对磋商小组作出的评审结果应签名确认，拒绝签名或拒绝评审经主持人劝告仍坚持意见的，将被记录在案，报行业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进行处理。

第五章 磋商程序

5.1 开标前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抽取专家 3 人，共 3 人组成磋商小组。其中评标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5.2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依次进行在线解密。

5.3 磋商小组、监督人员登录系统签到。

5.4 熟悉磋商文件：

磋商小组和监督人员熟悉磋商文件。

5.5 开启响应文件

5.5.1 各供应商解密响应文件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解密《响应文件》，开启《响应文件》；

5.5.2 磋商小组评《响应文件》。

5.6 响应文件资格审查：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以确认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只有具有磋商资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程序；

5.7 磋商：

5.7.1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和商务磋商；

5.7.2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对《响应文件》中不响应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线作出书面的补充响应承诺。评审专家组长将《技术与商务条款补充响应承诺书》在线发放给供应商，供应商将自己的响应承诺意见以及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纠正事项按规定时间填写完毕后在线提交。

5.8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成员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情况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是否在技术、商务和报价方面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5.9 报价审查：磋商小组成员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情况进行报价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是否在技术、商务和报价方面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5.10 价格磋商：

根据磋商小组的意见概述谈判中各供应商的报价与市场价格的偏离情况，要求供应商进行报价。评审专家组长将报价表在线发给各供应商，各供应商在线按规定时间填写完毕后在线提交磋商小组评审。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报价情况确定报价的轮数，供应商在最后一轮填写的报价即为自己参加本次磋商的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以最后报价参与价格评分。

特别注明：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在线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发出第一轮磋商报价，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须在 20 分钟内提交磋商报价（需符合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规定，否则磋商报价无效，下同）。磋商小组在线发出第一轮磋商报价后，供应商在 20 分钟内未报价的，该轮报价以基础报价金额计；磋商小组在线发出第二轮磋商报价后，供应商在 20 分钟内未报价的，该轮报价以第一轮报价计，以此类推。磋商报价轮数由磋商小组确定。

5.11 商务及技术评审：磋商小组成员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评标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对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与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独立评出各投标人的商务与技术分。评分完毕提交汇总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与技术分（每位磋商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12 政策性加分：对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政策性评审的投标供应商，磋商小组按政策性评审要求进行评审。

5.13 综合评分：计算报价得分，汇总统计各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报价得分（系统计算）和综合得分，汇总表经磋商小组成员签名确认。

5.14 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

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竞争性磋商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全数通过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15 评审结束。

第六章 评审标准

一、报价部分：35 分

评审原则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全部有效投标价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35%) × 10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项要求且在线磋商最后价格最低的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项要求的各供应商的在线最后磋商报价。

二、技术商务部分：（满分 65 分）

1.1 技术分评分标准（满分4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指标参数要求	30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的得满分 30 分，参数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 2 分，直至此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正偏离不加分。 注：提供技术偏离表。 根据技术参数中要求的产品技术资料作为评审依据，提供制造商参数确认函加盖制造厂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产品技术资料佐证的，磋商小组有权视为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作“负偏离”评分。提供虚假资料者，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2	技术方案	5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产品配置、选型及技术解决整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技术的先进性、软件功能及成熟度、供货安装实施及系统集成、质量保障方案、技术解决方案等分档计分： 1. 供应商充分理解并熟悉项目情况、产品选型技术先进、软件功能全、成熟度高、供货安装实施及系统集成全面、质量保障方案优、技术解决方案全面得 5 分；

			2. 供应商整体理解项目情况、产品选型技术欠先进、软件功能及成熟度欠缺、供货安装实施及系统集成全面、质量保障方案有、技术解决方案有得 4 分； 3. 供应商整体理解项目情况、产品选型技术欠先进、软件功能及成熟度欠缺、供货安装实施及系统集成不完整、质量保障方案有缺失、技术解决方案有得 3 分； 4. 供应商整体理解项目情况、产品选型技术欠先进、软件功能及成熟度欠缺、供货安装实施及系统集成不完整、质量保障方案有缺失、售后服务技术解决方案等存在不足、或重点难点技术解决方案欠全面、或适合采购人需求描述略有不足的得 2 分； 5. 投标人整体项目理解不全面、不透切、产品选型技术参数或者软件功能有多处偏离、质量保障者重点难点技术解决方案有欠缺的得 1 分；
3	实施方案	5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详细供货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服务组织结构、售后服务联系表、服务方式、响应体系、质量监督体系、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保养、质量保证期内服务内容、培训计划、质量保证期外服务内容、售后服务应急措施等）进行量化评分： 1) 方案根据上述要求编制，内容具体全面，科学合理、逻辑完整、可行性强，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 5 分； 2) 方案根据上述要求编制，内容完整但部分细节深度不足，科学合理性较好，逻辑相对完整、可行性较好，较好的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 4 分； 3) 方案未完全根据上述要求编制，内容基本完整但存在明显缺陷，科学合理较一般，逻辑性较弱，可操作性受限，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 3 分； 4) 方案未根据上述要求编制，内容严重欠缺，无实施逻辑，可操作性低，可行性较差，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 2 分； 5) 提供的方案内容不完整、不科学合理且没有可行性的得 1 分。

1.2 商务分评分标准（满分 2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类似业绩	3 分	供应商或产品供应商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 每有一个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 。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及中标通知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企业实力	3 分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缺项不得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该证书的截图（状态为有效）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供应商具有 CMMI 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证书、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资质证书三级及以上， 提供一项得 0.5 分， 满分 1 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项目人员情况	4 分	1、 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至少 1 人：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或网络工程师、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的得 2 分， 每缺一项扣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此项最高 2 分。 2、 除项目经理外， 供应商为本项目拟派项目团队： 具有通信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网络工程师。每提供 1 人得 0.5 分， 此项最高 2 分。 注： 以上人员资质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社保证明（社保证明为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社保证明）， 否则不予认可。一人不重复得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4	售后承诺	5 分	满足国家法定最低保修要求原厂质保 2 年,在此基础上整体质保延长 1 年得 1 分,整体质保延长 2 年得 3 分,整体质保延长 3 年得 5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 注：提供供应商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原厂质保函加盖制造商公章，格式自拟。
5	产品实力	10 分	1、为保障用户信息安全，所投智慧黑板制造商具有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包括安全集成、安全运维、应急处理、软件安全开发，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高得 2 分，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及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2、为确保数据托付管理能力、存储能力及信息安全能力，所投智慧黑板制造商通过 GB/T36073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2 分，未提供及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3、为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号召，所投台式一体机制造商须通过 ISO14064 碳排放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2 分，未提供及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4、为保障制造商具有风险管控能力，所投台式一体机制造商须通过 GB/T24353 安全风险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2 分，未提供及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5、为确保台式一体机制造商供应链满足绿色制造，通过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2 分，未提供及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三、排序原则：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

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第七章 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7.1 乙方应在《中标通知书》下达后 30 个日历日内与甲方签订采购合同。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优于《磋商文件》的承诺条件。

7.2 乙方应按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乙方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7.3 服务时间、地点与付款

7.3.1 合同履行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配置、现场调试与培训、相关硬件设备安装部署完毕、管理功能，且运行正常，达到验收条件。

7.3.2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3.4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由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7.3.5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不验收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造成项目重新采购的甲方还必须赔偿采购代理机构在本次采购活动中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未按约定期限签订合同的，除了要赔偿甲方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本次招标活动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外，还将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乙方追究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2) 当乙方承担的本项目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追究乙方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乙方逾期完成服务的，每逾期 1 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当乙方提出总体验收申请后，甲方不能在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的，其验收和付款的累计时间应在乙方送达验收申请的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验收和付款的累计时间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视为验收合格。

(4) 乙方承担的本项目有瑕疵的,验收小组应书面向其提出补救或整改意见并约定期限,乙方应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补救或整改,逾期的每逾期1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1‰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5)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支付价款超过一年的,应向乙方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6)乙方承担本项目所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未参加中间成果汇报或项目评审(审查)会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和不支付乙方的任何费用,并追究其责任。

第八章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8.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 号文件相关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8.2 根据【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3 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与投标享受相应优惠，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4 根据财库〔2019〕9号 财政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和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优先购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8.5 本国产品政策

本国产品参加磋商

(一)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①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②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③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④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⑤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2)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3)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

(2)及(3)待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出台具体要求时，以新出台的文件规定执行。

(二)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三)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单一产品采购包：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

参与评审。（证明材料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格式详见附件 8。）

多产品采购包：投标供应商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 80%的，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证明材料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5）

★未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一律视为非本国产品！！！证明材料未提供、提供不完整、不足以证明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享受相应政策。

(五)本国产品参加谈判时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为本国产品的，响应时提供采购文件规定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8”，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并对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未提供不予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优惠政策。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

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第九章附件

附件 1：基础报价书（指定格式）

基础报价书

致：贵州金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收到贵公司制发的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以及《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如下承诺：

一、提交《响应文件》。

二、愿意以_____元的报价为基础报价参加磋商，并于磋商报价中报出最终报价以向采购方提供全部标的物，且完全满足《磋商文件》对采购标的物在标的物质质量、服务内容、服务时限等方面的要求。如果我方成交，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缴纳招投标代理服务费。

三、我方愿意在磋商会议前按规定缴纳**壹万元整**的磋商保证金。我方若违反《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贵方将不退还我方缴纳的磋商保证金。

四、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限期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并履行相应的责任和义务。如我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我方将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五、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认为《磋商文件》所有的条款是合理、公平、公正的，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六、我方的最终报价从填报之日起至合同终止期间有效，如果我方在合同终止前

撤回最终报价将承担违约责任。

七、与本次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文件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投标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1.1（参考格式）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单位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主要技术参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								
合计金额	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特别说明：投标报价总价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1.2 技术偏离说明表（参考格式）

技术偏离说明表

序号	名称	采购人要求的主要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主要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无、正、负)	说明

注：本表偏离情况完全属实，是我方参与本次投标的真实情况表达；若因我方投标质量技术参数实际情况与本偏离表阐述情况不一致的，可以认为我方以虚假材料进行投标，可以无条件没收我方针对本次投标项目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会同主管部门对我方按照相应处罚条款进行处罚，并追究我方应负的所有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2（参考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贵州金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单位(被委托人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磋商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本单位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日生效。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2.2（参考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贵州金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____岁 职务：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3：政策适用性说明 指定格式（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_____（单位名称）的 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 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 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 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公章)：

日 期：

注：1、符合政策的单位，声明函须盖电子章；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供应商提供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 3.1：指定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符合政策的单位，声明函须加盖电子印章，不符合要求的无需提供

一、建设方案

1.1 智慧教室

1.1.1 方案架构

构建全连接智能教学空间，实现设备互联、数据互通，以教学管理平台为核心，整合智慧黑板、智能讲台、音频扩声、物联网设备等硬件，搭配教学互动、学情分析、信息安全等软件系统，支撑互动授课、小组研讨、自主学习、督导巡课、教学评价等全场景应用，满足教师教学、学生学习、学校管理一体化需求。

1.1.2 建设效果

建成标准化数字教室，实现设备统一管控、教学数据实时可视、课堂互动灵活高效、资源云端共享，为师生提供稳定、便捷、智能的教学环境。

1.1.3 核心显示系统

以教学交互大屏为核心，综合考虑显示清晰度、观看视距、视角、环境反光等因素，选用适配教学场景的高清、防眩光、护眼交互显示设备。

1.1.4 智慧黑板

智慧黑板为集成显示、触控、电脑、音频、摄像头、麦克风、网络传输于一体的多媒体教学平台，核心功能如下：

1. 86 英寸 UHD 超高清液晶屏，16:9，防眩光，全贴合工艺。

2. 高色域显示，色彩还原自然，可视角度广，视差小。
3. 支持多点触控，书写流畅，支持手笔分离、智能板擦。
4. 顶置扩声系统，声音覆盖均匀，前排不刺耳、后排听得清。
5. 多重护眼：硬件级低蓝光、无频闪、硬件色彩校准、纸质护眼模式。
6. 高清超广角摄像头，支持课堂录制、人脸识别、随机抽选、远程巡课。
7. 前置多功能接口，支持音视频传输、触摸回传、设备充电。
8. 支持文件快传、投屏、语音助手、实时授课字幕、录屏剪辑。
9. 支持系统一键还原、设备自检、远程管控，稳定可靠。

1.1.5 校园设备运维管理系统

面向学校设备管理人员，提供设备集中管控、远程巡视、数据分析、软件批量安装、系统还原、弹窗拦截、信息发布等功能，实现设备状态可视、故障可预警、运维可远程，降低管理成本，提升运维效率。

1.1.6 互动教学软件

覆盖课前、课中、课后全教学流程，支持班级管理、扫码入课、签到、抢答、主题讨论、随堂练习、课件批注、板书分享、学情数据汇总，支持多终端同步，满足线上线下混合教学需求。

1.2 云桌面

1.2.1 方案架构

融合多种虚拟化技术架构，采用超融合平台构建云桌面体系，实现教学机房、公共机房、多媒体教室等全场景统一部署、统一运维、统一交付。

1.2.2 建设效果

实现教学环境快速部署、考试环境灵活交付、终端统一运维、系统重启还原、软件批量更新，满足高并发、多场景教学与考试需求。

1.2.3 云主机设计

采用企业级服务器，配置高性能处理器、大内存、企业级存储，适配基础教学、上机考试、图形视频等不同场景带宽需求，传输协议优化，高清流畅、安全加密。

1.2.4 云桌面方案详细设计

新建 3 间计算机机房，共 200 台云终端，采用云主机+云终端+教学管理软件架构，云主机部署于中心机房，终端部署于教室，教师端统一管控，学生端一键接入，下课自动还原。

1.2.5 云桌面场景化解决方案

教学环境快速部署：镜像制作简便，远程维护，重启还原。

考试环境个性化交付：快速部署、镜像隐藏、一键恢复。

在线运维：增量更新、避免软件重复注册、跨网段唤醒。

精细化权限管理：按教室、镜像、功能按钮分级授权。

二、方案优势

贴合教育数字化政策，硬件稳定、软件易用、运维极简；支持混合教学、翻转课堂、督导巡课；镜像多级复用，存储高效、系统流畅；全面提升教学效率与管理水平。

三、建设清单

3.1 智慧教室与云桌面服务

序号	产品	包含内容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智慧黑板	86 英寸智慧黑板	1.整体长度$\geq 4200\text{mm}$，高度$\geq 1200\text{mm}$，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及外露连接线，屏幕采用 86 英寸液晶显示器，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表面覆盖 9H 硬度钢化玻璃。 2.整机屏幕蓝光占比（有害蓝光 415~455nm 能量综合）/（整体蓝光 400~500nm 能量综合）$< 50\%$。 3.安卓系统不低于 Android 15，CPU≥ 8 核，内存$\geq 2\text{GB}$，存储空间$\geq 16\text{GB}$。 4.触控支持双系统中进行 50 点或以上触控。 5.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高音扬声器*2，中低音扬声器*2，总功率$\geq 70\text{W}$，采用模块化设计，无需打开背板即可单独拆卸。（提供扬声器外观照片和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6.采用护眼显示屏，采用硬件去蓝光技术，支持自动亮度调节，具有护眼认证，包括低蓝光、无频闪、眼部舒适度。（提供认证证书，证书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证书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7.前置按键≥ 3 个物理按键，可实现开关机、音量+、护眼、录屏、设置功能，具备多合一电源按键，同一电源物理按键可实现双系统的开/关机、熄屏的操作。关机状态下长按进入系统还原功能，系统还原可单独还原 PC 系统，单独还原整机系统。 8.设备支持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人声同时录制。 9.内置摄像头≥ 4500 万像素数，对角线视场角≥ 130 度，支持人脸识别、随机抽人、远程巡课等功能。 10.整机支持在设备上通过摄像头获取教室内图像并自动识别图像内所有人员，并随机抽选 1 人。 11.内置语音助手，通过整机麦克风以唤醒词唤醒语音助手，支持语音调节整机音量、亮度，支持语音操控已安装应用如：教学白板、浏览器、计算器等，支持语音搜索指定网页内容，支持选择网页中的视频进行播放或暂停。（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2.可对 HDMI 通道、内置 PC 通道、Type-C 通道进行画面快速预览，在预览画面	34	台

		中可进行触摸、应用打开等操作，支持调节窗口显示大小、音量大小。窗口支持多级大小调节，可在屏幕中的任意位置漫游窗口。（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3.整机内置双 Wi-Fi6 无线网卡，支持蓝牙 Bluetooth 5.4 标准，蓝牙版本为 LMP 13.x 或以上，无线模块（Wi-Fi 和蓝牙）采用独立模块化设计，无需拆卸整机后壳即可独立拆装。（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4.整机发出超声波信号，手机和笔记本电脑接收超声波信号后可以自动识别附近投屏设备，点击对应设备即可完成投屏操作。（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5.支持对屏幕内容、系统声音、麦克风声音、摄像头内容进行录制，录制结束后提取视频中的文字，按照提取出的文字，对视频进行快速视频剪辑。（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6.整机内置专业硬件自检维护工具（非第三方工具），支持对整机内部的板卡及部件模块进行故障检测、系统还原功能。 17.侧边栏内置实时授课字幕工具，可将麦克风拾取的语音进行文字转译，以悬浮字幕的形式显示在屏幕上。（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8.支持智能板擦功能，系统可根据触控物体的形状自动识别出实物板擦，可擦除电子白板中的内容，无需依赖外部电子设备。 19.支持半屏模式，将 Windows 显示画面上半部分下拉到屏幕下半部分显示，此时依然可以正常触控操作 Windows 系统；点击非 Windows 显示画面区域（屏幕上半部分），即可退出该模式。 20.配套教学应用 APP 可通过 wifi 直连技术，近场发现附近教学设备，无需扫码、输入账号密码，可直接连接并登录教学设备。（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1.整机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MTBF)≥200000 小时,依据标准 GB/T 9813.1-2016、GB/T 5080.7-1986。（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2.整机电磁干扰 ITE 达到国标 GB/T 9254.1-2021 Class B 等级要求，满足教学环境多电子设备共用，无需采取任何电磁辐射防护措施。 23.整机具备屏体温度实时监控、高温预警及断电保护功能。 24.配套同品牌生态软件，支持设备状态查看；截屏、录屏、传屏；文件格式转换；图片格式转换，图片文字识别；生成式对话工具；划词提问、划词翻译；本地文	
--	--	--	--

		件搜索；云盘、视频剪辑等功能。（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5.内置模块电脑采用 Intel 酷睿 12 代 i5 CPU 或以上，内存 8G 或以上，固态硬盘 256GB，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即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至少具备 3 个 USB3.0 接口，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	
	互动教学软件	一、课堂互动系统基础功能 1. 支持 PC 端 Windows 系统 2. 课堂互动系统由教师端、移动端、AI 语音助手构成，实现课前课程建设、课中教学互动、多屏互动教学、对比教学、分组研讨等功能； 3. 课堂互动系统具备用户管理功能，支持与教学平台用户数据无缝对接； 4. 课堂互动系统要求与配套教学平台无缝对接，共享课程数据、备课资料、班级数据、题库、作业、试卷等，实现与课前资源的连贯性；（提供真实的软件功能截图） 5. 课堂互动系统在授课过程中所产生的的教学数据需要自动汇总到教学平台包括但不限于课中签到数据，课中随机选人数据，课中评分数据，课中主题讨论数据等； 二、课堂互动系统大屏端 采用安装包的形式，安装到教室大屏中； 1. 可直接调取教学平台已建的课程资源，包含课程章节内容、作业模块、考试模块、教案等内容。支持教师在课堂中，随时调用备课系统中事先准备好的内容，实现课前、课中、课后的连贯性； 2. PPT 文件：支持打开课程已有 PPT，并可直接点击上课，并支持翻页、激光笔和聚光灯功能，PPT 播放支持动画、翻页效果；课后需统计教师每页 PPT 的打开时间、停留时长等信息； 3. 签到：支持教师发起普通签到、手势签到、位置签到、二维码签到等多种签到方式功能，教师端实时显示学生的签到情况，同时记录汇总到学校现有教学平台； 4. 抢答：支持教师发起抢答，教师可以看到所有学生的抢答情况； 5. 主题讨论：支持教师发起主题讨论，学生端收到讨论点击进行发表自己的看法，支持文字、图片等方式上传，并可在大屏展示讨论结果，生成词云分析； 6. 随堂练习：支持发送随堂练习给学生，练习题型类型至少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客观题等常见题型，支持从网络教学平台教师原有课程题库导入；学生可使用录入文字、拍照上传等多种方式进行答题。 7. 发放问卷： 问卷编辑需支持自定义编辑或从网络教学平台教师原有问卷库导入等方式。问卷包含单选题、多选题、简答题等常见题型。 8. 可以对单个学生或互动小组等进行生生互评。 9. 以上课堂活动均将结果数据汇总到学校网络教学平台中。 10. 支持将签到、抢答、选人等课堂活动同时发放到多个班级。	套

		三、线上课堂： 1. 性能要求：支持万人同时使用，支持不少于 2000 的同一课堂使用；支持不少于 2000 人同时文字聊天，不少于 30 人语音视频互动。 2. 支持 720P、1080P（HD）高清画质视频；支持动态调整视频流的大小，适用于不同网络环境。在音频交互、降噪等场景下提供更好的声音质量，支持回声消除、自动噪声抑制、自动增益控制，适应各种音频环境，对用户的通话内容进行加密，防止信息泄露。直播延迟小于 500ms，学生端观看延时在 400~800 ms。 3. 需具备课堂录制功能，录制的课堂视频能回传至个人云盘中，通过对接网络教学平台实现站内信课堂录制消息提醒服务； 4. 辅助教学工具：支持画笔、激光笔、橡皮擦、清除、形状、线条、文字输入；支持白板功能，在白板上支持画笔、激光笔、橡皮差、清除、形状、线条、文字输入、添加文件、修改本景色；板书完成后支持转发给学生或保存到云盘；支持切换窗口，支持在软件内快速切换至桌面、其他软件操作窗口、本软件窗口等。（提供真实的软件功能截图） 四、移动端： 1. 具有移动客户端，支持 iOS 和 Android 操作系统，用于手机、Pad 等智能移动终端中，实现在线移动学习； 2. PC 端与移动端的学习进度保持同步，学生在任何终端上，都可以实现学习记录的持续性，系统也可对任何终端的学习行为进行监控； 3. 移动端满足课前课中课后使用，可基于课程形成师生互动交流群，实时进行即时通讯，进行讨论与交流，教师和学生可以开展话题讨论，利用发帖形式进行小组话题交流； 4. 可以阅读海量电子图书、报纸、期刊、专题等资源，支持分享； 5. 支持移动端加入互动课堂；	
	集控系统	1. 系统基于 SaaS 布局，应用界面采用 B/S 架构设计，支持自定义系统 logo 和系统名称，适用于校园定制系统。 2. 支持实时展示不少于 20 台设备的运行画面，支持根据设备类型、设备所属年级/场地/自定义分组、设备开关机状态进行分组管理；支持文字检索设备名称。 3. 支持查看单台设备的当日开机次数、开机时间分布情况、设备已安装软件列表及使用情况、内存/硬盘占用情况、基础参数；支持查看设备异常情况及系统提供对应的解决建议；支持查看设备所有待执行的指令信息。 4. 设备巡视：支持同时查看 10 个以上教室的实时摄像头画面、设备屏幕画面；支持接入网络摄像头；并支持在一个显示界面同时查看单个教室内所有屏幕、所有摄像头的实时画面，以及所有麦克风的声音，完整还原课堂全貌。单台设备巡视时，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时，可远程发消息、发语音直接干预，也可记录备注，事后教育；支持记录、导出所有管理员的巡视记录，方便回溯。支持设置巡视水	套

		印功能，可设置巡视人手机号、巡视人当前 IP 地址作为水印内容，避免教室画面非法传播。巡视时，支持一键开启教学评价，可自定义课程评分表，支持查看以课程维度的评价记录，包括课件名称、授课老师、所属学科、本节课的评课人数、总评价平均分，将评价数据汇总。 5. 支持普通老师在移动端查看教室的实时摄像头画面、设备屏幕画面，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时，可远程发消息、发语音直接干预。 6. 支持系统智能分析设备违规使用情况，并提供对应的处理策略。包含：支持分析设备在非教学时间段使用，提供节能策略设置措施，以保护设备屏幕，延长设备寿命；支持分析设备使用的非教学软件情况，提供一键拦截功能，以防学生违规使用设备；支持分析设备访问的网址信息，标识违规网址，提供一键禁止访问功能，以便学校针对性管理。支持每周自动生成设备管理周报，以便管理者日常汇报工作，以及回顾管理成效。 7.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多媒体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多媒体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时解锁密码进行解锁使用，以防止设备被学生违规使用，影响设备性能。支持设置屏幕锁壁纸，可用于学校的校园文化宣传。（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8. 循环指令：支持设置即时、定时、循环模式的关机、重启、打铃、锁屏/解锁指令。其中打铃指令支持上传自定义铃声、设置播放时长； 9. 远程控制：支持远程实时控制设备，可监测设备当前运行界面，并远程操作设备界面，适用于远程维护和修复设备软件问题。 10. 支持远程批量清理设备磁盘，保障设备磁盘可用空间最大化，从而提升设备运行流畅性、桌面整洁性；支持清理指定磁盘的指定文件夹；支持清理系统盘备份、缓存、日志等垃圾文件；支持迁移系统盘视频、图片、音乐、文档等空间占用较大的文件；支持格式化非系统盘磁盘。（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1. 弹窗 AI 拦截：支持一键开启全校多媒体设备的不良弹窗 AI 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 AI 模型”判断，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 12. 冰点还原：支持远程批量设置设备的冰点还原状态；支持实时监测设备冰点存在的风险，并提供对应解决方案。	
--	--	---	--

		13. 软件静默安装：支持用户自主上传官方正版软件，经过人工封装软件后，批量将软件发送至多媒体设备安装，整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4. 支持远程向已启用冰点还原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备授课软件	1. 备授课一体化，具有备课模式及授课模式，且操作界面根据备课和授课使用场景不同而区别设计，符合用户使用需求；工具自定义：支持自定义设置授课模式白板工具按钮，教师可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教学需要的教学工具，且教学工具自定义结果可与课件内容云端同步保存。 2. 支持 PPT 的原生解析，教师可将 pptx 课件转化为互动教学课件，保留 pptx 原文件中的文字、图片、表格等对象及动画的可编辑性，并可为课件增加互动教学元素。 3. 云教案内容无需人为保存即可同步至云空间，支持已链接方式进行定向式分享和开放式分享。接收者可直接在桌面浏览器、微信浏览器内打开预览，可将云教案转存至个人云空间。云教案支持导出为 PDF 格式。 4. 提供教案模板，方便老师撰写教案，预置模板包含表格式、提纲式、集备式、多课时式、单元设计式等不少于 7 个。支持校本模板，管理员在教研管理后台设置校本模板后，老师可在云教案模板调用。 5. 云教案与云课件可一对多关联绑定，产生绑定后，在课件页和教案页均支持在同一面板打开关联的云课件或云教案预览，便于老师备课时相互对照。 6. 云教案内支持插入课件页，可调用云空间中的课件列表，按单页或整份插入教案。插入后的课件以窗口形式预览，可直接在窗口内进行翻页和课件元素交互，可一键全屏预览课件。 7. 云教案提供授课模式，可在云教案预览页面点击授课进入全屏演示模式，也可在授课端直接打开云教案列表进入。授课模式下支持使用笔工具书写批注，且可上下左右漫游。 8. 课堂互动游戏支持云储存，编辑完成的活动可一键存储至教师云空间，便于在不同课件中直接调用，无需反复编辑。 9. 具有 AI 智能生成课堂活动智能填写功能，支持选词填空、判断对错和趣味选择三大课堂活动，输入文本后可以一键解析，自动将文本内容结构化填充至题干	套

		和正确选项，完成课堂活动的制作。 10. 图形：支持直线、箭头、正方形、圆角四边形、平行四边形、圆形、等腰三角形、直角三角形、菱形、梯形、五边形等基本图形绘制。 11. 超链接及排版：支持对文本、形状及图像创建超链接，可链接到白板课件相关页面、网页、本地文件等，方便教师进行跳转；排版：支持对多对象的叠放层级、对齐方式进行设置，可将多对象进行组合、锁定。支持自动对齐线及等距线，方便排版。 12. 思维导图：提供思维导图、鱼骨图及组织结构图编辑功能，可轻松增删或拖拽编辑内容节点，并支持在节点上插入图片、音频、视频、网页链接、课件页面链接。支持思维导图逐级、逐个节点展开，并可任意缩放，满足不同演示需求。支持思维导图自定义样式，可选择思维导图连接线的形状及任一节点的颜色。 13. 尺规工具及数学工具编辑器：提供直尺与圆规工具，可实时显示教师绘制线条的长度，同时支持教师使用圆规工具模拟真实圆规作图；支持复杂数学公式输入，提供不少于 20 个数学符号及模板，输出的公式内容支持不同颜色标记及二次编辑。 14. 数学函数图像绘制：包含一次函数、二次函数、幂函数、指数函数、对数函数、三角函数等，覆盖小学、初中、高中的常见函数类型。可缩放函数图像与坐标轴，可显示坐标网格，函数图生成后可重新编辑。支持输入函数表达式后，即时生成对应的函数图像，软件自带专业函数输入键盘，包含数学学科常用的各类函数符号，如 $\sin$、$\cos$、$\tan$、$\log$、$\ln$、e、π、根号、绝对值符号等。支持同时绘制 6 个及以上函数表达式，可显示函数与函数图像彼此相交、函数与坐标轴相交的交点坐标。 15. 美术画板：支持美术画板工具，提供铅笔、毛笔、油画笔，可实现模拟调色盘功能，教师可自由选择不同颜色进行混合调色，搭配出任意色彩。 16. 3D 星球模型及地球教学工具：提供 3D 立体星球模型，包括地球、太阳、火星、水星、木星、金星、土星、海王星、天王星，支持 360° 自由旋转、缩放展示；提供立体地球教学工具，清晰展现地球表面的六大板块、降水分布、气温分布、气候分布、人口分布、表层洋流、陆地自然带、海平面等压线等内容，且支持三维、二维切换展示，方便地理学科教学。	
	教研数字化管理软件	1. 基于数据分析的教研数字化管理平台，支持学校管理教学教研流程，包括教学计划、集体备课、听课评课、班级氛围、校本资源建设，同时收集数据反馈和评价。同时支持教师管理个人教学教研活动并进行数据采集分析。（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 管理者通过学校数据可视化看板，查看学校云课件教案数、累计校本研修次数等情况，掌握学校教研关键数据（云课件和教案数量，校本课件、校本教案的数	套

		据），了解关键数据环比上周的具体情况。 3. 支持管理者按照学段-学科-年级创建教师的教研组织结构，对教师做分组管理。支持设置教研组长，并在教研组下设置多个备课组，添加对应的备课组成员，支持对教研组/备课组进行重命名和解散等操作。 4. 具备教师 GPS 定位打卡考勤功能。学校管理员可设置考勤时间、考勤范围，还可以查看和导出考勤数据报表。 5. 集体备课查看：可查看集体备课的开展统计情况及老师参与集体备课的记录。支持以时间、学科进行筛选，支持输入集体备课名称/主备人名称，进行全局搜索。（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6. 听课评课查看：可查看课程的评价统计情况及教师对课程的评价记录。支持以时间、评课表、学科进行筛选，支持输入课程名称/老师名称，进行全局搜索。（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7. 备课数据查看：支持查看全校教案总数、教师课件总数、校本教案及校本课件总数。同时支持按本周、本月、自定义时间段查看教案、课件等制作数量的排行，查看全校教师的教案、课件、校本教案/课件/微课，进行教案、课件及校本教案/课件/微课检查，让管理者总览全校教案、课件、微课编写制作情况，支持一键导出资源统计数据表格。 8. 集体备课数据详情查看：全校集体备课数据统一汇总，支持按照集体备课记录和教师集体备课记录两个维度查看集体备课数据。集体备课记录数据包含集体备课名称、主备人、学科、年级、章节、稿数、参备老师、评论数、批注数等数据，了解集体备课活动的开展和参与情况。 9. 听课评课数据详情：全校听评课数据统一汇总，数据包含全校本月评课节数，本月评课次数，累计评课节数和累计评课次数，了解听评课教研活动的开展情况。 10. 支持管理员在教研数字化管理平台后台移动、删除、重命名教师上传至校本库的课件、教案、微课及多媒体等资源。 11. 课件预览：支持教师在资源中心课件库中点击所需课件进行预览，并可直接在预览时体验课件交互，包括体验课件动画、学科工具、思维导图、课堂活动等功能。 12. 教学计划：支持老师浏览学校计划、本学科组计划，并根据上级计划制定个人教学计划，同时支持实时查看、对比教研组计划及个人计划的进展。 13. 电子教案：教师可以在个人空间直接编写教案，编写教案时可以关联课件，支持教师在个人空间、配套备课工具查看课件以及教案，教师可进行教学设计。	
--	--	---	--

		智慧黑板 安装 及辅 料	34 台 86 寸智慧黑板安装人工、辅料、五位三插电源、强弱电布线。		
2	全套云桌面	台式机	1. 为保证云桌面软件系统的兼容效果和稳定运行，所有终端均需采用 x86 架构，且为国内自主品牌。 2. CPU：不低于八核十二线程处理器；性能核心数量≥ 4 个；内存容量：$\geq 8\text{GB}$，硬盘：$\geq 512\text{ GB SSD}$ 3. USB 接口数量≥ 6 个（其中 USB 3.0 接口≥ 3 个，USB 2.0 接口≥ 3 个），千兆网口≥ 1 个，HDMI 接口≥ 1 个，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2 个，支持 4 段式耳机音频输入及输出。 4. 配置内存槽位≥ 2 个。配置 M.2 SSD 槽位≥ 1 个，2.5 英寸硬盘位≥ 1 个。 5. #为保障所投设备质量优异，可靠性高，要求所投设备平均故障间隔时间（MTBF）≥ 300000 小时。 6. 为防止人体触电，要求所投终端产品满足抗电强度要求：（1）电源初级与地之间施加 AC1500V 产品无击穿现象；（2）电源初级与次级之间施加 AC3000V 产品无击穿现象；（3）电源初级与机壳之间施加 AC3000V 产品无击穿现象， 7. 采用 B/S（Broswer/Server）软件架构，中文图形化管理页面。 8. 为了方便管理和使用，管理平台要包括镜像管理、教室管理、用户管理等关键功能模块。 9. 镜像下发获取更好的下发部署体验。 10. 为更快捷安装应用软件，支持软件安装包以文件形式上传，要求提供实际上传界面截图。 11. 显示屏：不小于 23.8 英寸，含鼠标键盘。	200	个
		云桌面服务器	2U 机架式服务器，带导轨； 处理器：2*主频$\geq 2.1\text{GHz}$，不低于十二核心二十四线程； 内存：128GB DDR4； 硬盘：1*960GB SATA-SSD 企业级固态硬盘，2*8TB SAS 7200 转企业级硬盘； RAID 卡：支持 SAS 12Gbps 通道，支持 RAID0/1/5/6/10，不少于 2GB 板载缓存，带电池模块； 网络：2 个万兆以太网接口； 电源：800W 1+1 铂金热插拔冗余电源； 提供全面的故障诊断、自动化运维、硬件安全加固等管理特性：支持 Redfish、SNMP、IPMI2.0 等协议。	1	台
		云桌	1.支持将 Windows10、Windows11、统信 UOS、银河麒麟等操作系统的物理机部	1	套

		面管理软件 署成云桌面终端，仅需在物理机操作系统中运行安装程序即可将设备部署成云桌面终端。 2.支持通用镜像，通过一个标准镜像可以支持多种不同硬件配置，可覆盖不同品牌、跨越不同代的 CPU。 3.支持任意终端作为主机对整个机房的维护，同传时可在同传界面直观的显示传输状况。 4.支持增量同传，教学环境更新仅传输增量部分，大幅减少网络传输中的重复数据，提高传输效率。 5.支持在云桌面镜像系统无法启动、系统异常时，可通过键盘操作将云桌面镜像系统恢复至正常启动状态，无需连接网络、无线连接管理平台、无需额外工具辅助。 6.支持脱网运行，终端可在没有网络连接的情况下可离线运行与在线状态下一致的操作系统及软件，并保证同一桌面环境在线与离线数据一致。 7.支持系统启动模式配置，可配置成开机自动启动云桌面镜像或进入云桌面系统；支持在配置成开机自动进入云桌面镜像系统时，可以通过托盘程序重启进入云桌面系统进行云桌面镜像切换或终端设置；支持配置使用该功能的鉴权使用方式：无需鉴权即可使用、密码验证后使用、禁止切换等模式。 8.支持终端设备运行时无需运行独立的虚拟化系统，终端设备配置的 IP 与进入云桌面镜像后的 IP 能够保持一致，同一个终端无需使用多个 IP，简化运维管理与网络规划复杂度。 9.支持配置管理平台地址，支持自动搜索发现网络中的管理平台（不需要手动配置管理服务器 IP 地址），支持在系统网络模块自动检测管理平台的连通性，支持在连接设置界面手机扫码进行关联设置。（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0.支持在云桌面中可以正常使用 VMware、android studio 等需要运行虚拟机的软件。 11.支持管理员从 USB 移动存储设备中导入云桌面镜像系统镜像，支持编辑云桌面镜像的名称，支持自动识别操作系统类型，支持导入过程中查看进度、传输速度等信息。 12.在配置和不配置管理平台与服务器，均支持镜像同传给局域网内其他终端设备，支持辨别其他终端的设备型号、IP 地址、MAC 地址、剩余磁盘容量等信息，支持同传过程中查看进度、传输速度等信息；同时支持在云桌面系统和云桌面镜像中操作镜像同传，无需终端进入特定的运行模式。 13.无需配置服务器，访问平台公网域名即可管理，支持基于广域网统一纳管多分支机构云桌面的能力，支持三层网络、多校区等复杂网络环境安装。（提供具有	
--	--	--	--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4.支持管理平台指定启动镜像且多个镜像系统环境可快速切换，支持为相同分组下或批量选中的不同型号的设备分别指定切换启动的镜像，无镜像切换数量限制。 15.支持在设置中执行组织管理员管理功能，包括：管理员添加、移除和转让，同时支持设置管理员的管理权限，包括：组织管理，系统管理员管理，角色权限，工作台配置，应用管理和操作日志。（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6.支持配置终端防盗用 BIOS 鉴权，开启后终端修改 BIOS 设置或刷机重装系统需要鉴权；以免设备被挪用脱离管控。 17.支持终端镜像管理，支持上传、下发、设置默认镜像、切换镜像、获取终端镜像、删除镜像；支持终端批量操作镜像管理；支持设置镜像存储位置。 18.支持远程分发软件给终端进行安装更新，分发更新后不会受到还原的影响，远程操作还原或配置自动还原后依然保持软件分发更新后的使用环境。支持批量操作；支持同时分发给不同型号的终端。 19.支持远程设置终端默认启动的云桌面镜像，支持同时为相同分组下或批量选中的不同型号的设备分别指定默认启动的云桌面镜像。（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0.支持配置终端屏幕水印，显示设备名称、IP 地址、编号等信息。支持云桌面系统和云桌面镜像中的水印显示保持一致，便于设备维护与管理。 21.支持远程控制终端；无需依赖到终端本地进行鼠键操作；同时支持云桌面镜像中远程与云桌面系统的远程，可远程进行终端镜像管理、镜像更新、镜像同传、应用软件安装等操作。 22.支持远程批量配置终端设备，支持设备定位、设备更新、设备配置、设备网络、启动模式、导出日志、鉴权管理、恢复出厂设置、还原等管理。 23.无需配置服务器，访问平台公网域名即可管理，支持按照全部设备、指定分组、指定设备，设置终端关机操作，并可设置某时间单次执行或周期循环执行。（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4.支持下载各机型的 Windows10、Windows11、统信 UOS、银河麒麟等操作系统云桌面镜像；支持下载到访问设备本地、指定终端，或添加到镜像仓库。	
--	--	---	--

			25.支持管控终端设备的 USB 使用权限无需依赖虚拟化层, 支持 USB 设备策略黑白名单管理, 支持查看终端 USB 设备信息。 26.支持手机扫码配置管理平台绑定, 支持连续扫码多台设备并配置关联学校、分组、编号、设备名称信息, 支持手机扫码多台终端设备后, 统一设置 IP 地址网络信息。(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提供报告复印件和查询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安装及辅材	1、9 台交换机 24 口千兆交换机。满足: 1) 性能: 交换容量$\geq 336\text{Gbps}$, 转发性能$\geq 96\text{Mpps}$; 2) 接口类型: ≥ 24 个 GE 端口+≥ 4 个千兆 SFP 口 (非复用); 3) 支持 802.1Q (最大 4K 个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IP 子网的 VLAN、MAC 的 VLAN; 4) 支持静态路由、支持 IPv6 静态路由、双协议栈; 5) 支持 STP/RSTP/MSTP; 6) 支持 SP/WRR/SP+WRR 队列调度, 支持 802.1p、DSCP 优先级映射, 支持端口限速 802.1p、DSCP 优先级映射; 7) 支持二层、三层、四层 ACL、支持 IPv4、IPv6 ACL、支持 VLAN ACL; 8) 支持 IP+MAC+PORT+VLAN 绑定、SAVI 源地址有效性验证、防 Ddos 攻击、CPU 防攻击; 9) 支持 CLI 命令行, Web 网管, TELNET 等网络管理方式, 支持 SNMP v1/v2c/v3。 2、3 个 12U 网络机柜、 3、六类网线、六类水晶头, 国标 4 平方铜芯电源线, 五位三插电源插板, 接地良好。 4、辅料及人工。	200	点
3	桌椅	双人电脑桌椅	桌子规格为 1400MM*600MM*750MM, 椅子规格: 300MM*400MM*450MM, 配置: 一桌 2 椅。 材质:1、基材: E1 级优质三聚氰胺板, 绿色环保, 甲醛含量$\leq 1.5\text{mg/L}$, 密度$\geq 680\text{kg/m}^3$; 吸水膨胀率$\leq 8.1\%$; 2、饰面工艺: 采用腹膜饰面板, 防火、防静电、耐磨、抗紫外线; 3、优质钢架; 4、提供原材料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5、包含安装辅材及人工	100	套
4	笔记本电	系统管理笔记本	1、处理器: 核数: ≥ 12 核, 主频: $\geq 2.1\text{GHz}$ 缓存: $\geq 18\text{MB}$ 缓存 2、内存: 16G DDR5, 硬盘: 512 SSD 3、显示屏: 14" LED 雾面防眩光液晶显示屏 2.2k 屏幕, 配置合金转轴, 屏幕 4、180 度开合平放, 更加牢固、美观、耐用	1	台

	脑		5、显卡:4G 独显 6、网卡: 802.11 AX 无线网卡（支持 WIFI6 协议，蓝牙 5.2 协议） 7、键盘: 防泼溅背光键盘 8、定位设备: 多点触控触摸板 9、摄像头: 720P 高清摄像头，支持物理防窥功能，保护个人隐私 10、指纹识别器: 电源二合一指纹识别器 11、接口: 不少于 5 个 USB 接口，2 个 USB TYPE-C 接口（含 1 个雷电四接口），2 个 USB3.2 G1 TYPE-A 接口，1 个 USB2.0（隐藏式） 12、电池: 内置 59WHr 以上锂电池 13、重量尺寸: 重量 ≤1.39 KG，厚度≤16mm，金属材质 14、操作系统: 配置 Windows 11 Pro 64 位操作系统 15、机壳: 笔记本顶盖和底壳为铝合金材质 16、服务: 原厂标准保修		
5	黑板拆除	闲置智慧黑板调配拆装	含人工费、安装辅料、调试。	9	台

四、智慧黑板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计划

4.1 售后服务

提供 3 年免费基本维修、检查、保养服务，2 年非硬件故障支持；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快速响应。

4.2 售后备品备件管理

常用备件储备充足，中心城市 24 小时送达，保障维修时效。

4.3 售后流程&技术支持能力

标准化服务流程：报修→受理→远程排查→上门维修→备机保障→修复验收→回访；建立服务档案，定期巡检。

4.4 运行维护方案

每月检查备件，定期升级杀毒与系统软件，每年不少于 4 次日常维护保养。

4.5 售后服务方案

重大故障：5 分钟响应，1 小时远程修复，3 小时现场修复

一般故障：远程优先，快速排除

定期巡检，保障稳定运行

4.6 重大活动保驾服务

重大活动前 3 天全面检测，活动期间现场值守，7×24 小时保障。

五、云桌面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计划

5.1 故障响应等级和内容

一级故障：15 分钟响应，2 小时恢复

二级故障：30 分钟响应，4 小时恢复

三级故障：1 小时响应，8 小时恢复

5.2 硬件保修服务

验收合格起算，提供 3 年原厂保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原厂全新备件。

5.3 技术支持服务

7×24 小时远程与现场支持，15 分钟响应，专职工程师服务。

5.4 重大活动保障服务

重大时段与活动提供现场技术保障，实时监控，快速处置故障。

附件 5：指定格式

(一)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二)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投标供应商声明）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 1，生产厂为 （厂名） 2，厂址为 （生产厂址）。 （产品名称 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 （产品名称 1）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 1）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 （厂名），厂址为 （生产厂址）。 （产品名称 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 2）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 2）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声明函》内容存在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产品成本占比声明函（投标供应商声明）（适用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标项）含有多种产品）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产品成本占比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我公司（单位）为采购项目或产品包（标项）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我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其中，全部产品成本之和为：_____（单位：元），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为：_____（单位：元）。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填报为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标项）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和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且对填报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供应商填报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标项）中本国产品成本占比比例存在争议的，投标供应商及制造商应当提供组件或产品的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资料进行证明。

3. 投标供应商填报本声明函成本占比比例时，“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中的“本国产品”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中声明的产品。

本国产品承包比列声明表

序号	产品名称（标的名称）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是/否）	该产品成本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1			
2			
...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产品既有本国产品，又有进口产品，且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须同时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和《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产品成本占比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列声明表》。